

关于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
鉴证报告

目 录

- 一、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第 1—2 页
- 二、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说明.....第 3—4 页

关于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

天健审〔2020〕7836号

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芯微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说明》。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瑞芯微公司为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二、管理层的责任

瑞芯微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编制《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说明》，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瑞芯微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上述说明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

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瑞芯微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说明》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瑞芯微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倪君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宗翰



二〇二〇年六月十一日

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说明

上海证券交易所：

现根据贵所印发《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具体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2829号文核准，并经贵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2,000,0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9.68元，共计募集资金406,560,000.00元，坐扣尚未支付的承销及保荐费（含增值税）43,800,000.00元（承销及保荐费为45,000,000.00元（含增值税），本次发行前贵公司已用自有资金支付承销及保荐发行费用1,200,000.00元（含增值税）。即不含税承销及保荐发行费用为42,452,830.19元，税款为人民币2,547,169.81元，税款由贵公司以自有资金承担）后的募集资金为362,760,000.00元，已由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2月3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扣除律师费、审计费、法定信息披露等其他发行费用27,086,069.80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337,021,100.01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15号）。

二、发行申请文件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投资额	工程费用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铺底流动资金	项目备案编号
------	------	---------	------	----------	--------	--------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619.16	5,619.16	3,361.08	2,258.08		闽发改备(2018) A010073号
新一代高分辨率影像视频处理技术的研发及相关应用处理器芯片的升级项目	26,657.76	13,563.21	17,833.00	6,775.67	2,049.09	闽发改备(2018) A010072号
面向语音或视觉处理的人工智能系列 SoC 芯片的研发和产业化项目	14,301.21	12,301.21	7,208.99	6,121.22	971.00	闽发改备(2018) A010113号
PMU 电源管理芯片升级项目	2,218.53	2,218.53	370.09	1,485.93	362.51	闽发改备(2018) A010112号
合计	48,796.66	33,702.11	28,773.16	16,640.90	3,382.60	

三、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预先支付发行费用情况

(一)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 2020 年 4 月 30 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204,060,856.04 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自筹资金实际投入金额				占总投资的比例(%)
		工程费用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铺底流动资金	合计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619.16	724.73	2,053.17		2,777.90	49.44
新一代高分辨率影像视频处理技术的研发及相关应用处理器芯片的升级项目	26,657.76	9,983.57	1,501.09		11,484.66	43.08
面向语音或视觉处理的人工智能系列 SoC 芯片的研发和产业化项目	14,301.21	915.78	3,800.83		4,716.61	32.98
PMU 电源管理芯片升级项目	2,218.53	92.27	1,334.65		1,426.92	64.32
合计	48,796.66	11,716.35	8,689.74		20,406.09	41.82

(二) 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4 月 30 日，公司已使用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 11,897,390.56 元（不含增值税），以募集资金支付由自有资金承担的发行费用增值税额 3,458,490.57 元。公司已使用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扣除以募集资金支付由自有资金承担的发行费用增值税额后的净额为 8,438,899.99 元，本次拟使用募集资金一次性置换。

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六月十一日